

# “复活”的婴儿能否哭醒麻木的心灵？



## 今日头一评

京晚时评投稿  
E-mail:jingwan shiping@163.com

11月20日，一个不曾被关注的苦命男婴引起了全国舆论的关注。与正常孩子不一样，他一出生就患有先天性疾病，还没有起名就住进了医院。

不足一个月的男婴还经历了常人难以想象的“生死劫”：先被医院诊断“死亡”，再被送到殡仪馆，火化前，他却奇迹般“复活”了。

(11月21日人民网)

因为先天性疾病，先是被年轻的父母遗弃在医院，签字放弃治疗并委托医院“处理”；几天后，被医生开具了“死亡证明”，因为护工忙，侥幸当天没有送去殡仪馆火化；一整天，已被宣布“死亡”的他静静地躺在病房里，无人照顾没吃没喝；当天晚上，他被装在一个纸箱子里，独自熬过了最低气温只有3℃的夜晚；第二天，他和两个死婴一起被打包送去了殡仪馆；好在殡仪馆进行了“例行检查”，发出微弱声音的他“复活”了……

作为一个父亲，读到这个小家伙在生命之初就经历的生死磨难，不禁满含热泪。生命如此脆弱，生命又如

此伟大，可怜的孩子来到陌生的世界，还没有机会感叹苍天不公，就默默承受了人间一切的不幸与苦难；那颗微小的心脏如此顽强地跳动着，在被父母和医院当作尸体抛弃后，独自熬过了没吃没喝没治疗的一天一夜，即使在寒冷的夜晚躺在地上的纸箱子里，顽强的心脏依旧在跳动着，对着这个世界发出控告——我还活着……

吊诡的是，在他的悲剧里，似乎没人可以谴责：他年轻的父母，打工那点钱养活自己都很困难，哪有钱给病重的孩子治病？对医院来说，在父母签字放弃治疗后，继续给予治疗和喂养已经很负责了，这家医院“今年救治了这样的弃婴39人，垫付了医疗费超过90万”。当班医生因何开死亡证明，我们无从得知，但应不至于“故意”如此；如果确有“故意”的话，孩子早就没了，“复活”事件也就根本不存在。谁能不犯错呢，医生在事后也很内疚和自责。护工也是如此，医生都下死亡证明了，她的职责仅限于“处理”。

分析了半天，似乎除了迫不得已就是偶然意外，真的就无人需要为此负责吗？当然不。所有看似正常的行为背后，其实都是一颗麻木的心灵。那可是生命啊！父母怎能如此轻易放弃，医生怎能随便开死亡证明，医院



男婴“生死劫”。漫画 王成喜

怎能没有死亡复核程序，护工怎能看不见孩子的哭声？“复活”的婴儿，原本不应该遭遇那些迫不得已与偶然意外，如果我们真的足够尊重生命的话。当然，尊重生命不是一句空话，除了亟待被唤醒的责任心和敬畏心，也需要有体制层面的兜底——让每个国民不至于因为贫穷而放弃生命，这也包括刚出生的婴儿。

多么希望这个坚强的生命在经历了“大难不死”之后能够“必有后

福”。他就像一个天使，用微弱的哭声在一次次叩击着麻木的心灵，时刻提醒着我们何谓“尊重生命”。

让我们都来为“复活”的婴儿祈福吧，见证生命奇迹的他，有权利好好地活着。政府部门也好，公益组织也罢，我们要救的不只是“复活”的孩子，还有那些和他一样被遗弃的苦命婴儿，以及不幸带着先天疾病来到世界的所有孩子。

舒圣祥

## 揭腐传言未必都“别有用心”

今年“4·20”地震后，坊间出现大量关于四川雅安市委书记徐孟加涉嫌腐败的传言。为此，4月29日雅安市政府特意辟谣，称“经有关部门查实，关于徐孟加‘腐败’的传闻是个别别有用心人士无中生有、捏造事实而成”。今年11月17日，徐孟加被免职。

(11月21日《21世纪经济报道》)

雅安市政府关于原市委书记徐孟加涉嫌腐败的传言“是个别别有用心人士无中生有、捏造事实而成”的辟谣声明，究竟是徐孟加亲自授意而为，还是某些下属为表明对上司的忠心而擅自发声，新闻报道没有说。但是，不管其出于何种原因，这一番表白，都与后来的真实事态完全颠倒了黑白。人们终于看到，在此事件中，真正“别有用心”替腐败分子遮掩问题、洗刷罪恶而敢于“无中生有、捏造事实”的，并不是“传言”一方，至于到底是不是政府里的“辟谣”者，相信民众自会依据事实来判断。

反腐倡廉不是一时的权宜之计，而是党和政府确立的一贯方针。习总书记关于反腐败既要打苍蝇也要打老虎的指示，明确宣示了反腐的决心，昭示了反腐的力度。反腐败的一系列制度规定正在进一步完善和落实之中，公众监督和舆论监督也更显广泛而有效。在腐败有如过街老鼠、廉政清风劲吹的社会背景下，竟然还有人乐意出面打压干部群众对于腐败现象和腐败人物的批评揭露，不但严重损害了政府的公信力，也难免有“不知今夕是何年”的不识时务之嫌。有道是：

反腐倡廉宜广泛，  
廉政制度守铁关；  
谁想袒护鼠与虎，  
纸欲包火难上难。

这事儿也给各地政府部门的相关发言人提了个醒：揭露腐败的“传言”未必都“别有用心”，还请有关方面慎重对待来自民众和公仆队伍中的各种批评，不要一听到不同意见就匆忙压制、急于封杀。习总书记说过，领导干部要听得进意见，包括尖锐的批评意见。这一指示，值得政府部门尤其是其发言人认真领会。

吴之如



## 一题两议

今年1月以来，周口市开展此项“电视问政”活动，截至目前已有16名市直单位的“一把手”接受这样的“现场直播”。其中，不乏有些领导干部“被问得直冒汗”。

(11月21日《大河报》)

## 问政“冒汗”更要整改“流汗”

电视问政，是通过电视直播的方式，让领导干部与群众代表面对面交流，既答疑解惑，又接受质询、甚至批评；既发现工作弊端和服务短板，又解决实际问题。在这里，官民之间既可以“短兵相接”或“针锋相对”，也可以“家长里短”和“良性互动”；在这里，决策者可以听到最基层的声音，了解最真实的情况，解决最突出的问题。

实践一再表明，对待民意诉求，“躲”肯定不行，“堵”也不是办法，“拖”更解决不了问题。只有学会听民生、聚民智，积极主动应对才是唯一出路。要知道，阻止公众知情权的表达，往往会使得其反，

甚至会付出失去民心民意的代价。因此，参加电视问政的领导干部，一要听二要说，既不能失语又不能妄言。“听”是为了掌握真实情况，找准“病根”；“说”是为了澄清事实，答复和解决群众所提问题。

因此，电视问政不是形式，更不是作秀。这就要求领导干部不仅要“上得去”，更要“下得来”。“上得去”，是政府及有关部门要通过上电视了解情况，得到有价值的信息。有的领导干部“被问得直冒汗”，证明被群众问到了短处，心虚或愧疚。“下得来”，要求领导干部要把得到的信息进行分析研究，给群众一个负责任的答复，要在电视

问政中“冒汗”，为在实际工作和服务群众中“流汗”，推动问题的有效解决。

可见，电视问政也是走群众路线的有效方式之一。群众意见来源于基层，代表着一个群体的基本利益。不管是粗言、苦药，还是牢骚、怪话，只要我们带着感情，带着负责任的态度，认真去分析研究，都能为决策提供有益的参考。只要一切为了群众，一切方便群众，广大群众自然会成为领导干部的得力参谋、助手。政府及部门的工作才能顺利开展，也能赢得群众的拥护与支持。

张西流

## 不问到冒汗就不是好问政？

这些年，“电视问政”很热，拥趸很多。尤其是看到领导干部在摄像机前被拷问得汗如雨下，民众大呼过瘾、监督部门深感给力、舆论赞声一片。于是，从武汉到温州，从南京到洛阳，从宝鸡到周口……“电视问政”成为真抓实干的制度常态，不少一把手都不约而同地被“问出一身汗”。

客观而言，“电视问政”肯定是个好东西。尤其是对于有着讳莫如深传统的中国官场而言，这种参政议政的形式创新，将述职与问责有机结合在一起、将官民对话晾晒在第三方平台上公开博弈，既能解决实际问题，又能考验职能部门作为，创造了一种高效而直接的问政范式，效果与影响远甚于传统的网络问政等。

只是，公众在评价“电视问政”优劣得失的时候，似乎正陷入一种“冒汗偏好”中：好像越是问得哑口无言，越是卓有成效，越是问得汗如雨下，越是振奋发聩。事实果真

如此吗？

中医认为，当人体阴阳失衡、脏腑失调，常会表现为异常出汗。民众往往就会误以为，职能部门一把手面对镜头汗如雨下，必然是因为在工作中有欠账、有歉疚，剧烈的心理活动最终以“出汗”这样的生理活动表现出来。这样的推论虽然有道理，却未必是实情。“电视问政”问出一身汗，其实还有三个客观因素在：一是熟悉电视演播室的都知道，强烈的舞台灯光下，即便不开空调，也容易让人冒汗。二是很多人以为一把手冒汗是因为领导对群众的问题产生了敬畏感或愧疚感，这个想法未免太过多情。真正“冒汗”的原因，往往是因为现场有一把手的直接责任人——市委书记或市长等主要领导在，说得更直白一点，对上冒汗还是对下冒汗，不能会错意。三是“电视问政”考验的其实未必是职能部门作为的水平，有的做了没处说，有的说了却没做。一把手也不都是专职新闻发

言人，方方面面未必真能临场反映出来，有人知道圆场、有人不善应变，语言表达与危机公关能力又多有差异，因此，有些“冒汗”恐怕也只是技巧上略输一筹罢了。

更重要的是，职能部门的一把手，未必是常务工作的直接责任人，而民众问政的内容，又大多是事关切身利益的具体问题——打个不甚恰当的比方，就好比员工把本该问总经理的问题全部抛给董事长，不汗如雨下才怪。“电视问政”因为有矛盾冲突而大有收视率，但泛滥的结果恐怕也就像“电视征婚”一样，上台的时候热情高涨、下台的时候风轻云淡，道理很简单，常态的事情还是需要常态去解决，指望靠一把手上台推动制度转身，实在有点悖逆有限政府、法治政府建设的理念。

平常心看“电视问政”，才会真正对制度建设与权力监督多一些理性与从容。

邓海建

## 局长巴厘岛车祸身亡真相应走在猜测之前

郑州运输局长巴厘岛车祸身亡，官方称其因私出国。有网友发微博称，车祸身亡的5名河南籍游客中，其中1人为郑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局长赵金离。郑州市交通运输委员会有关负责人向南都记者证实了此事，称赵金离是休了一个星期的假，因私出国，在16日左右赴巴厘岛。(11月21日《南方都市报》)

当下有个奇怪的现象，即一旦有官员非正常离世，各种坊间猜测纷至沓来，挥之不去。我们必须承认，现在某些地方政府的公信力很成问题，出了事，无论大小，政府说什么，民众都不相信，反过来，小道流言说什么，反而在民众之中有市场。譬如这起车祸，因为涉及官员而变得多少有点“敏感”。死者到底是“因公出差”，还是“私人出游”，理所当然地引发了公众的猜测。

不要责怪质疑者“没有人性”、“怀疑一切”。之所以造成这种局面，一方面是因为长期以来，有关部门有一种心照不宣的传统危机处理模式，即首先要坚持给公众一个真相，这个真相即便一时难以自圆其说，有关部门也咬定不放。另一方面顶着各色旗号的公款旅游已经甚嚣尘上。目前官方的这个结果显然不是公众想要的，公众要求获得官员信息是正常知情权，政府在查明事件真相后应该尽快向公众公布真相。

总之，一个在任官员的意外身亡不仅是私事，也是关乎公共利益的公共事件，关涉公众知情权。因此，官员一旦发生“意外”，政府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要在第一时间向公众解疑释惑，让真相走在各种猜测与传言的前面。

钱兆成

## 领导“授意”的复建折射政策落实之难

今年9月，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西关社区在未取得相关手续的情况下，建设近3000平方米豪华办公楼一事被曝光。此后，灵璧县立即要求工程停工。但在“叫停”后不久，该办公楼又继续施工，且依然未获得建设许可。记者调查发现，复工乃灵璧县一县领导授意为之。

(11月21日《京华时报》)

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已然属于顶风犯案，按理说应当给予重处。然而，就在调查期间，无证办公楼依然在领导“授意”下继续建设，此既是对禁令的践踏，也是对民意的再度伤害。如此看来，行政权力的滥用到了何其严重的程度。既无忌于上级的规章制度，也无视于煌煌民意，故而在纪委调查未果，舆论关注热度尚未冷却的情况下我行我素，大有“目空一切”的强悍。

看不懂的现象背后，其实有看得懂的理由。领导“授意”的复建恰恰点中了楼堂馆所治理的软肋，如同数十个文件管不住一个教育乱收费一样，缺乏刚性约束的“限建令”难以产生巨大的约束力。于是乎便陷入了“下禁令—乱建风—再下令—再乱建”的恶性循环中，禁令的效果不断打折，而其公信也在不断流失。

现在必须解决的一个问题是，无证办公楼又复工，是继续让其建设下去，还是再度叫停，等着下次领导“授意”？如此反复何时是个尽头，“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新建楼堂馆所”又靠什么得到落实？

本版言论皆为一家之言，不代表本报观点，仅供参考。